

司法鉴定科学研究院

关于举办 2025 年司法鉴定能力验证结果 点评培训班（法医临床、法医病理专业）的通知

为充分发挥能力验证活动对司法鉴定质量控制和能力提升的促进作用，切实推动司法鉴定事业高质量发展，根据司法部有关教育培训规定，司法鉴定科学研究院（全国司法鉴定人继续教育基地）联合湖北省司法鉴定协会、武汉市司法鉴定协会，拟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至 20 日在武汉市举办“2025 年司法鉴定能力验证结果点评培训班（法医临床、法医病理专业）”。现将相关培训班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专 业	项 目
法医临床鉴定	法医临床人体残疾等级鉴定
	法医临床人体损伤程度鉴定
	法医临床人体功能评定（听觉功能）
	法医临床人体功能评定（视觉功能）
	法医临床赔偿相关鉴定 （休息期、护理期、营养期）

	法医骨龄鉴定
	法医临床医疗损害鉴定
	与人体损伤相关的其他法医临床鉴定 (成伤机制分析/致伤方式推断)
法医病理鉴定	法医病理死亡原因鉴定
	法医病理致伤物推断
	法医病理成伤机制分析
	法医病理医疗损害鉴定

二、培训对象

相关专业鉴定机构负责人及鉴定人员；司法鉴定行政管理部门和协会管理干部。

三、时间及地点

湖北省武汉市，12月17日报到，12月18日-20日培训，具体信息将发送至报名邮箱。

四、培训费用

现场培训：2200元/人（含培训资料费及餐费）。培训统一安排住宿，交通费、住宿费自理。

学员可将培训费汇至以下账号，汇款时备注“学员姓名+能力验证培训”，并于报到时携带汇款凭证以领取培训资料。

开户名：司法鉴定科学研究院

账 号：1001260509026404707

开户行：工行上海市联合大厦支行

五、报名方式

登录司法鉴定科学研究院培训班网上报名系统：
<https://www.ssfjd.com/training/> 进行网上报名。另请关注报名时预留的电子邮箱，获取后续培训通知。

六、学时证明

完成全部课程内容学习的学员可获得全国司法鉴定人继续教育基地颁发的继续教育学时证明。

七、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1-31765703，021-52361148 转 2612 或 2216。

联系人：张宇洁、邵景文。

